

2025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住房保障）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我区 2025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住房保障）项目的主要是发放租赁补贴。2025 年本地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住房保障）项目计划为：发放租赁补贴 20 户。获得中央补助资金 8 万元，计划总投资 8 万元。年内，实际完成：发放租赁补贴 22 户，完成投资总额 7.5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已支付 7.5 万元。

二、实施情况

（一）完善政策。

为解决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推动实现住有所居目标，实施租赁补贴政策，为符合条件家庭提供货币补贴，增强其租房支付能力。

（二）项目管理。

（1）实施程序。自工作开始以来，安排专门人员负责日常工作，确保各项目工作有序开展。始终把保障性住房工作作为重要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确实以应保尽保为原则开展工作。

（2）管理情况。实行动态管理，无虚报数据、数据缺失等

现象；年初制定的计划均已完成。

（三）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2）支出规范性。

严格按照要求对资金的使用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户、专款专用，严防资金截流、挪用等违规现象的发生。

三、主要成效、存在问题和改进建议

（一）住房保障工作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发放租赁补贴 22 户，发放租赁补贴 7.5 万元。

（二）存在问题。

住房保障部门人员较少，业务能力有待加强。

（三）改进建议。

探索保障性住房资格审核平台，构建信息共享平台，加大对保障性住房的核准、进入、退出的监管力度，做到“应保尽保”，杜绝“非保得保”等有失公道的现象。

韶关市曲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26 年 1 月 19 日

